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地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買入、購買或認購以下所述權證的邀請或要約。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由

BNP PARIBAS ISSUANCE B.V. (「發行人」)

(於荷蘭註冊成立，其法定所在地位於阿姆斯特丹)

發行

法國巴黎銀行

(於法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之

有關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現有已發行普通 H 股(「股份」)之衍生權證
(「權證」)

保薦人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有關公司的供股建議所產生之事宜

公佈

本公佈載列因公司的供股建議(定義見下文)而對權證作出調整之詳情。此等調整將於2022年1月26日起生效。

1. 引言

根據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2月26日及2022年1月14日的公告，公司宣佈按股東每持有10股股份獲配發1.5股H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H股供股股份17.67港元的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建議」)。依據權證之條款及細則(「細則」)，我們認為對權證作出若干調整(「調整」)以反映供股建議對權證的影響乃屬恰當。此等調整將由2022年1月26日(「調整日期」)起生效。

2. 調整

由調整日期起，權證的權利及行使價(調整至最接近之0.001)須按照以下公式作出調整：

權利將調整為：

$$\text{經調整權利} = \text{調整分數} \times E$$

行使價將調整為：

$$\text{經調整行使價} \\ (\text{調整至最接近之 } 0.001) = \text{行使價} \times \frac{1}{\text{調整分數}}$$

其中：

$$\text{調整分數} = \frac{1 + M}{1 + (R/S) \times M} = \frac{1 + 1.5/10}{1 + (17.67/21.250) \times 1.5/10} = 1.022$$

E：緊接供股建議前之現有權利，即 1 股股份

S：附有供股權股份的價格，按股份以附有供股權的形式在聯交所交易的最後一個營業日（即 2022 年 1 月 25 日），每股現有股份的收市價釐定，即 21.250 港元

R：供股建議列明之每股新股認購價，即 17.67 港元

M：每位股份持有人就每股現有股份有權認購的新股數目（無論是整數或分數），即 1.5/10

因此，經上述調整後，權證的權利及行使價（調整至最接近之 0.001）將調整如下：

證券代號	每份權利的權證 數目	權利(股份)		行使價(港元)	
		現有(股)	經調整(股)	現有	經調整
14494	10	1	1.022	23.000	22.505
19689	10	1	1.022	19.400	18.982
24398	10	1	1.022	21.500	21.037

3. 總額證書

權證之現有的總額證書將仍為權證所有權的合法有效憑證，並為有效用於權證的買賣和結算，直至權證的有關到期日（包括該日）止。

4. 買賣單位

權證之買賣單位將保持不變。

5. 通知

本公佈根據細則規定在聯交所之網站以英文及中文公告，即構成本公司對上述權證各有關登記持有人發出之正式有效通知。

本公佈並無界定之用語具有權證的相關上市文件所界定之涵義。

除本公佈所述者外，權證的相關上市文件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及細則將保持不變。

BNP PARIBAS ISSUANCE B.V.

香港，2022 年 1 月 25 日